

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财产保险附加进料、燃料、易耗品及生产中产品保险（2026 版）条款

总则

第一条 本条款是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各类企业财产保险（以下简称“主险”）的附加险条款。

本附加险合同与主险合同相抵触之处，以本附加险合同为准。本附加险合同未约定事项，以主险合同为准。主险合同效力终止，本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；主险合同无效，本附加险合同亦无效。

凡涉及本附加险合同的约定，均应采用书面形式。

保险责任

第二条 兹经双方同意，本附加险承保由于主险责任范围内的保险事故，导致生产过程中替换进料、燃料、易耗品及生产中的产品，因此产生的必要合理的成本及费用，保险人负责赔偿。

责任免除

第三条 正常生产导致的易耗品损失，保险人不负责赔偿。

赔偿限额

第四条 本附加险赔偿限额包含累计赔偿限额及每次事故赔偿限额，以上赔偿限额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，并在保

险单中载明。